

单色釉,瓷釉单一,纯美醉心。宋人五大名窑,汝官哥钧定,除钧窑带红外,都为单色釉。

纯美碎瓷单色釉

张大成

若论中国历代瓷器,明白赏玩单色釉,其实是在品宋人的词,读无字的曲。面对单色釉,是要用心去触摸的。记得有一年,在杭州一家古玩店,见到一件碗足,色如青梅,宛如碧玉,晶莹剔透,胎骨精细缜密,工手就不凡,难以言语。于是无可挑剔。虽为残件,但

那釉色、那胎骨、那工手……让我立马感受那八百年的风霜,梅子青的温馨。此时店主已来到身旁,轻声说:“看釉色也是享受啊!”我点点头。“你喜欢,就拿来吧。”“能轻易拿走吗?”我心里想,“这在宋人手里盛过春花秋月的呀”。店主似乎明白我的心思,又悄声说:“我认识你,就一本书钱吧。”我的心被温暖着,不仅仅是店主的话,还有这件有缘的瓷片,让我知道了纯与美并不复杂,只要心田有一汪清泉便可。

接触单色釉,需要用情去解读的。看着珍藏多年的宋人建盏底足,清晰的“进盏”两字,更是弥足珍贵。在福建建宁县水吉镇实地考察时,面对看似普通的茶盏,要读懂这乌黑的釉,需要文化积淀和时间的;面对看似平常的色釉,要读出兔毫的美,需要心灵感悟和感应的美。八百年来,那乌黑厚重、纯净明亮的釉色;那细细长长,丝丝亮亮的兔毫,常常令我怦然心动,那是宋人美学的影子与造化。八百年来,那茶器神韵、美轮美奂的骨力;那影影绰绰、明明白白的釉泽,总是让我无比感动,那是宋人词牌的情感与智慧。

揣摩单色釉,必须用魂去感应的。有一回,去逛市场,见到一块钧窑天蓝釉的花盆残片,釉面厚重均匀,釉色如同雨后蓝天。尽管摊主要价很高,我还是买下了,后动手镶嵌做成一件墨床。数年后,北京的一位专家,手捧这件钧



隋朝诗人王梵志曾有二诗云:“城外土馒头,馅草在城里。一人吃一个,莫嫌没滋味。”“世无百年人,强作千年调。打铁作门限,鬼见拍手笑。”以“土馒头”这样的大白话来喻坟墓,虽不免残酷,还是让人忍俊不禁。又用“打铁作门限”这一故事,表现无论作什么长远的打算都是无功。宋代范成大把这两首诗的诗意铸为一联:“纵有千年铁门限,终须一个土馒头”(《重九日行营奉藏之地》)。

后来曹雪芹写的《红楼梦》中,妙玉就很喜欢这两句诗,而“铁槛寺”、“馒头庵”的来历也在于此。真是十分精警地示以后人,意味深长啊!

带着弟弟去他那儿玩。弟弟那时五六岁,看到满屋子的大米,好奇地拉着父亲问:“你这里有这么多的米,为何不带点回家啊?妈妈为什么还要去借粮票?”“这里的每一粒米、一两粮票都是国家的财产,怎么可以私自带回家呢?!”父亲板起了脸,用严厉目光盯着弟弟,一字一句地教训道。

有一年,在安徽插队落户的姐姐回沪探亲。姐姐那时在安徽乡村小学当教师。爸妈知道安徽农村生活艰苦,给了她一些钱让她买些衣物、食品带回去。不料,姐姐从街上购物回家,却买了十几本新华字典和一大堆练习本、铅笔等文具。母亲见状,埋怨道:“让你买些衣物、食品,你买

文化杂咏·禽兽

胡中行 诗 孙绍波 图

狮山猴岭聚千金,鹿苑豹房肥一身。群兽纷纷告国吏:不如我辈愧为人!

报载,京城某动物园副园长,乘该园基建之机,鲸吞工程等款竟达千万元之巨。小小动物园,竟有如此肥水如此贪吏,令人瞠目结舌。



窑天蓝釉瓷片的小墨床,足足看了十来分钟后说:“难得啊!”有几人读得懂读得透呢?因为我知道单色釉的学问很深奥,很玄妙。有一种魅力,是一种学问。

多年集藏把玩单色釉,发现那些不起眼的碎瓷片,正是玩瓷入门的好老师、好标本,常常给我带来最好的心情。于是每次静静地读,读出了单色釉,是经过了春的酝酿,那翠翠的色,如同春风里走来的少女,有一种天真的天然神韵;常年慢慢的悟,悟出了单色釉,是经过了夏的激情,那飒飒的色,宛如庭院中漫步的闺秀,有一种名门的贵族气韵;独自细细地看,看出

了单色釉,是经过了秋的渴望,那润润的色,好像晚霞中独坐的贵妇,有一种天生的皇家底韵;用心苦苦地比,比出了单色釉,是经过了冬的洗礼,那色素的色,恰似瑞雪中赏花的才子,有一种天生的淡然豪韵。于是我悟出了,简简单单的单色釉,是集春夏秋冬,四季之精华;于是明白了普普通通的单色釉,乃为日月星辰,天地之神韵。品读单色釉,与古人在进行一次次心灵的对话,明白了单色釉的厚重感,懂得了单色釉庄严性。放眼现实生活,无论是服装还是时装,简简单单的色,对男人尤为重要。因为在盛大隆重的场合,男人穿上单色时装,方显出大方与庄重;普普通通的色,对女人尤为必需,因为在幸福难忘的时刻,女人穿上单色礼服,方显出纯洁与高贵。

午后的阳光,总是那样的随和,那么的温馨。坐在书桌前,翻翻看看单色釉,享受着“雨过天晴云破处”的好时光;品品读读碎瓷片,陶醉在“夺得千峰翠色来”的清新华美。于是看到了单色釉,那是天地间的一种完美;于是想到了人世间,需要单色釉的一种纯美。

警示

那秋生

这么多学习用品干什么?”姐姐说:“我准备送给班里的学生。那里的孩子写字的练习本都没有,非常需要这些东西!”一旁的父亲连声称赞姐姐:“做得对,助人为乐是一个人的美德,爸爸支持你!”在

自费出书送子女

陆杨

后的数年中,姐姐常写信给父亲,让他为学校里的孩子们买学习用品、衣鞋等;每次父亲都“照单采购”,而且特意写信叮嘱姐姐免费赠送给学生,千万不要收钱。姐姐的教学和为人,赢得了学生和家长们交口称赞,而且连续数年被学校评为优秀教师。她离校返城

退休以后,不时有大学同窗学友鼓励我写本回忆录,都说我一直与新闻结缘,尤其是在新民晚报社任职的那一段,很值得写一写。可我总觉得年代跨度太大,涉及范围太广,涵盖内容太多,动笔犹如老虎吃天,真不知从何下口,因而一直未摆上写作日程。

转机出现在2014年6月。有一天,中国近现代新闻出版博物馆筹备组人员找上门来,要我配合他们搞一组老报人访谈的录像资料,并给我出了六道题目。未想我根据题目写出的六篇访谈提要,引起了《新民晚报》副刊部主任和有关社领导的兴趣,他们建议我再撰写若干篇,遂成了后来“夜光杯”连载的《我的新闻人生》的系列文章。谁知这组文章见报后,不少新闻界同道、读者和亲朋好友给我热情鼓励,说看了不过瘾,希望继续写下去,最好能将自己的新闻人生较为完整地反映出来。这进一步激起了我的写作欲望,从此便一发而不可收,居然在不到半年的时间里,就拿出了50余万字的初稿。

出乎我意料的是,书稿尚在修改和完善的过程中,就陆续得到有关方面的抬爱。首先是《新闻记者》杂志主编刘鹏对我说,该杂志的微信、微博拟逐日推出书中“晚报部分”的大部分章节,并将开展一次网民有奖阅读活动。继而,新民网等近10家网站又同步转发,使之影响不断扩大。与此同时,复旦大学出版社的同志在看了网上的连载后,提出这本书拟作为复旦大学建校110周年的献礼书之一,在校庆纪念日到来前正式推出。香港一家出版社的主管,还专程飞来上海,与我签订了购买该书中文繁体字和其他语种版权的协议书。这一切,都是我所始料未及的。

拙著自今年五月初公开出版后,上海《解放日报》《文汇报》《新民晚报》等主要媒体都在第一时间刊发了新闻。《文汇报》以及全国新闻核心期刊《中国记者》《新闻记者》等,都相继发表书评加以推介。在一个月左右的时间里,此书已发行2000余册。连日来,围绕这本回忆录的出版,不时有一些团体以及书友、同窗召开座谈会,邀我到会介绍写作经过,交流人生感悟,每每使我感奋不已,获益良多。其中,与会者最为关注的问题,便是要我谈谈这本回忆录何以能在半年里写就,并产生一定的社会影响。我想,原因固然很多,但主要的恐怕不外乎以下几个方面。

首先,确有东西可写。在人生道路上,应该说我是比较幸运的。从上个世纪60年代初开始,我从学新闻、干新闻、教新闻、管理新闻到研究新闻一路走来,几乎未中断过。其间,我在新闻路上所经历的人与事、成与败、得与失、酸与甜、苦与乐,有多少内容值得去梳理、去记述啊!这本回忆录,基本上就是根据我人生节点这条主线展开,分设“求学时代”、“蹒跚学步”、“牛刀初试”、“投身晚报”、“角色转换”和“晚晴岁月”六章,由139篇互为连贯、相对独立的回忆文章组成。

其次,借助日记帮忙。从大学时代开始,我就养成了写日记的习惯。除“文革”时期一度被迫中断外,一直坚持了下来。日记,既可以记事、写人、状物,又可以抒情、言志,题材不限,形式不拘,委实是提升思想水平和写作能力的好办法。可以说,我现存的洋洋近500万言的几十本日记,成了这次撰写回忆录的活辞典,里面有我取之不尽、用之不竭的“源头活水”。书中那一件件往事、一个个场景、一串串感受,无不可以从日记中找到依据。

最后,当然少不了写作激情。我自幼爱好写作,向以练笔为伴,以“爬格子”为乐。这次《我的新闻人生》的部分章节,有幸在《新民晚报》副刊“夜光杯”上率先连载,并受到多方鼓励,这极大地调动了我写作的积极性。去年下半年,除单位必须参加的活动外,我差不多推掉了一切社会应酬,每天早起晚睡,笔耕不止,乐此不疲,近乎达到了痴迷的程度。

安理得吗?”望着父亲那动怒的神情,羞愧的我立刻带着那包小食品夺门而出赶到超市付款。当我在超市对收银员说明原委时,那女收银员对我连声感谢。

我的父亲就是这样一位为人正直、洁身自好、纯朴善良的老年人。他始终以自己的一言一行来教育和感化子女们,让我们明辨是非,懂得善恶,在人生道路上沿着正确的方向前行。去年,父亲把自己写的80篇有关“人生感悟”、“家教心得”等方面的文章,汇编整理后自费印制了几本送给我们几个子女。他说:“我一生清贫,没有家财分给子女,这本书就是我为你们留下的精神遗产。”

明日请看《我和影子父亲》。

迪拜之「烫」

朱全弟

六月于上海,初夏,但在迪拜,已经滚烫了。出机场,便有一股热浪袭来,不是局部性的,而是整个人被蒸腾着的感觉。

来接我们一行用了奔驰车,它开头,然后给沿途观光的游客,一座美轮美奂的新兴之城。建筑高大上,但远不似上海那样栉比鳞次,楼与楼之间,空隙很大,目力所及甚至可以一望无垠。想想也对,如果这个在沙漠上建立起来的新城,再被钢筋混凝土包裹得紧紧的,人怎么透气啊?!抵近市中心,入住喜来登,在五楼就能放眼望去,这个城市远方的轮廓边缘。眼下的通衢大街,车辆穿梭,井然有序。进了房间,我临窗眺望搜寻风景,迪拜缺水挖了不少人工湖,至于绿化,稀稀拉拉的,更属珍贵的稀罕物。据说在这里养活一棵树一年要花费3000美元。我由此想到第一次进藏采访,时任西藏军区山南军分区司令的金毅敏曾经说过,1969年他们当兵到西藏,在4000米以上高原种活一棵树,就是一个二等功。十年树人,百年树木,树比人贵!迪拜亦如是。

迪拜的早晨,酷暑难耐。我每天起来锻炼,找到了在阿联酋购物中心商场的个供工作人员出入的边门,前面勉强有一块空地,最主要是门右侧有树和绿荫,正好遮住半个太阳。左侧是建筑工地,铁管子撞击和落地的声音是另一种晨曲,可晨光太厉害,照得我大汗淋漓,于是我只能戴着草帽打水浪拳。

迪拜是在沙漠上建立起来的,去城外沙漠冲沙成为一个保留节目。我们乘坐丰田陆地巡洋舰赶到郊外,沿途所见,突然明白,迪拜没有郊区,外围就是沙漠。到了,轮胎先放气,然后转道沙漠进去。沙漠中,有风吹过,吹皱一座沙丘的表层,细纹似的轻纱漫溢过来,很美的样子。然而,比之我2009年7月6日穿越塔克拉玛干大沙漠的境况,又差了好远。那种飞鸟尽,万籁俱寂,唯一自身的躯壳,灵魂似乎也被自然抽干干净的感觉,从此再无。眼下这个冲沙,也远远比不上新疆的惊险,沙漠面积不如新疆大,况且我们敞篷的吉普车,比他们有车顶车窗的所谓陆地巡洋舰也要刺激得多。我们吉普到沙漠悬崖,车头突然直愣愣地垂直往下掉,如同坠落万丈深渊,车上人特别是副驾驶座上者无不大呼小叫,但是,没事。我们无一辆翻车。

因为沙漠,所以追求绿化,刻意开湖。也因为热,迪拜造了一个大型滑雪场,里面冷!与外面组成一个冰火两重天的奇观。

四夜五天回来,上海也很热,不过比迪拜那种逼人的热浪好多了。迪拜之行,留下迪拜之“烫”的感觉。上海有郊区,有大片的农田和水系,这是上海的福祉。不虞第二天得以采访市农委主任孙雷先生。他说,城市太强大了,把郊区压扁了。但是,上海至少有6400平方公里陆地土地中3000平方公里土地被硬化了的严峻现实,上海决定今后不再增加建设用地。郊区还有76万户农家,1000多个村庄,300万农民住在农村,建设美丽乡村就是为了城市安全。

联想到上世纪50年代,我出生的南汇上半年属于江苏,下半年变成上海南汇。当时中央把几个县划归上海管辖,就是为了上海提供副食品供应基地。到了现在,如果把这些地方也不加节制地开发,夫复何言?!所幸,现在我们150万亩粮田和50万亩菜田,终于有了名分:保留没商量!如今,我写此文,也是意在用迪拜之“烫”为上海降温。



夜光杯